

# 广州南沙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穗南审批规划核实〔2019〕15号

##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建设单位(个人)	沙多玛(广州)化学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特种丙烯酸酯单体扩建项目一泡沫消防泵站、明火设施 项目代码: 2016-440115-26-03-006064
建设位置	南沙区小虎岛小虎南四路26号
建设规模	泡沫消防泵站,总建筑面积:157.68平方米,地上1层:157.68平方米。明火设施,占地面积:164.48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2523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17放43B160 2019复43B013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附件：1.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

2.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 1 份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2019 年 5 月 13 日

---

抄送：

---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---